关于转发省师干训中心《关于推选2020年省乡村义务教育领军教师培养百人计划学员的通知》的通知

各辖市（区）教育局、经开区社会事业局：

现将江苏省师干训中心《关于推选2020年省乡村义务教育领军教师培养百人计划学员的通知》（苏师干训〔2020〕16号）文件转发给你们，请按照文件要求做好宣传、发动和推荐工作。具体工作要求如下。

一、推选办法

1.面向小学语文、小学数学、小学英语三个学科乡村优秀教师，各辖市（区）推选每学科不超过1人。

2.在个人申报、学校推荐、各辖市（区）教育行政部门审核的基础上，常州市教育局会同常州市教师发展学院组织专家对申报人员材料进行综合评审，确定候选人名单并报送省师干训中心。

二、材料报送

各辖市（区）于2020年6月30日前向常州市教师发展学院报送以下材料：

1.《2020年江苏省乡村义务教育领军教师培养百人计划学员推荐表》（附件1）（一式1份）。

2.《2020年江苏省乡村义务教育领军教师培养百人计划推选人员信息汇总表》（附件2）（一式1份）。

3.推荐学员的主要业绩成果证明材料（一式1份）。

电子版材料统一打包发送至电子信箱876925214@qq.com。纸质材料报送常州市教师发展学院晨曦楼203室（天宁区劳动中路105号，邮编213001）。

联系人:谢旭勤，联系电话：85582357

附件1：2020年江苏省乡村义务教育领军教师培养百人计划学员推荐表

附件2：2020年江苏省乡村义务教育领军教师培养百人计划推选人员信息汇总表

附件3：关于推选2020年省乡村义务教育领军教师培养百人计划学员的通知

**所处部门：人教处**

06月22日